

关于昆都仑区民政领域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1 包 放弃中标人的函

致： 包头市昆都仑区民政局、内蒙古金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我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昆都仑区民政领域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1 包的投标，本项目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 月 17 日进行中标结果公示，明确我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人，我公司秉持严谨务实的态度研究实施细则，现由于近期公司业务繁忙，无法及时完成工作。为不影响项目正常开展，经我公司研究决定在公示期放弃中标人资格，给贵单位造成的不便，我方深感歉意。

感谢贵单位对我公司的支持与信任，再次表达最真挚的感谢和最真诚的歉意。

请包头市昆都仑区民政局予以批准。

包头稀土高新区臻馨艾妮社区服务中心

2025 年 1 月 17 日

